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CIFIC PLYWOOD HOLDINGS LIMITED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函內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正式批准。

茲提述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八日載有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內容有關建議根據第二份融資函件提供第二筆貸款。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表決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上午九時正舉行，以考慮有關批准建議根據第二份融資函件提供第二筆貸款之普通決議案，有關決議案須經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批准，方可作實。普通決議案之詳情已載於該通函內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內。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函內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獲股東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正式批准。

* 僅供識別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工作。決議案之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批准根據融資函件向Super Century Investments Limited提供本金額最多為203,000,000港元之第二筆貸款。	1,100,043,253 100%	0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總數為4,086,168,279股，即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概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僅可表決反對普通決議案之股份。概無股東須就普通決議案放棄表決。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副主席
黃傳福

香港，二零一一年七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梁建華先生(主席)、黃傳福先生(副主席)、賈輝女士及蔣一任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健生先生、鄭保元先生及黃鎮雄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僅供識別